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概况

一、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职能简述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是受中共广州市白云区区委主管领导的工作部门。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的基本职能是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表达和维护职工群众的具体利益，为职工说话、办事，建设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总编制数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在职实有人数7人，比上年减少1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工勤编制1人；离退休人员10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9人。

（上述人数以2016年12月31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表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6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219.8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9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4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157.7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2.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82.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5.18	本年支出合计	60	463.3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6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6.23	交纳所得税	62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7	5.2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1.00	转入事业基金	64	0.00
经营结余	29	0.00	其他	65	0.00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8.07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7.0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1.00
	33		经营结余	69	0.00
	34			70	
	35			71	
合计	36	471.41	合计	72	471.41

表二 收入决算表

表二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	465.18	46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221.67	22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221.67	22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154.61	15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67.06	6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157.76	15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4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155.85	15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155.85	15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82.93	8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82.93	8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17.18	1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65.75	65.7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三 支出决算表

表三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3.33	395.67	67.6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83	152.77	67.06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9.83	152.77	67.06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52.77	152.77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7.06	0.00	67.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76	157.16	0.6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080204			拥军优属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85	155.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5	155.8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1	2.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3	82.9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3	82.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8	17.1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75	65.75	0.00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表四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9.83	219.8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7.76	157.7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2.81	2.8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2.93	82.9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5.18	本年支出合计	54	463.33	463.3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3.97	3.9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13	基本支出结转	56	3.97	3.97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0.00	0.00	0.00
	28			58			
	29			59			
总 计	30	467.31	总 计	60	467.31	467.31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五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63.33	395.67	67.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83	152.77	67.0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9.83	152.77	67.06
2012901			行政运行	152.77	152.77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7.06	0.00	67.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76	157.16	0.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60	0.00	0.60
2080204			拥军优属	0.60	0.00	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5.85	155.8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5	155.85	0.00
20808			抚恤	1.31	1.3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1	1.3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81	2.81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1	2.8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1	2.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3	82.9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3	82.9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8	17.1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75	65.75	0.00

— %d —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六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0	30201	办公费	1.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0.12	30202	印刷费	0.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5.6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7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82	30211	差旅费	0.0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5.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40.7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6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1	30216	培训费	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32.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6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7.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65.75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9			
人员经费合计		372.52	公用经费合计					23.16

— %d —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表七
金额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80	0.00	1.80	0.00	1.80	0.00	8.00	3.23	0.00	3.23	0.00	3.23	0.00	0.06

- 4d -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 %d —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表九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无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捐赠收入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九、其他收入						

— %d —

（本单位无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总工会（本级）
表十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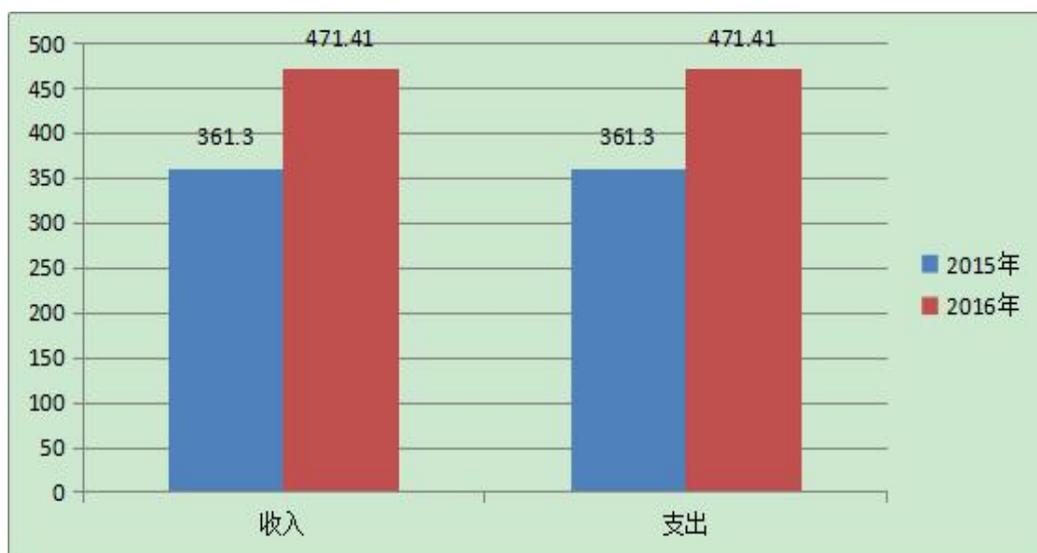
项 目	采购金额
合 计	59.06
货物	
工程	59.06
服务	

— %d —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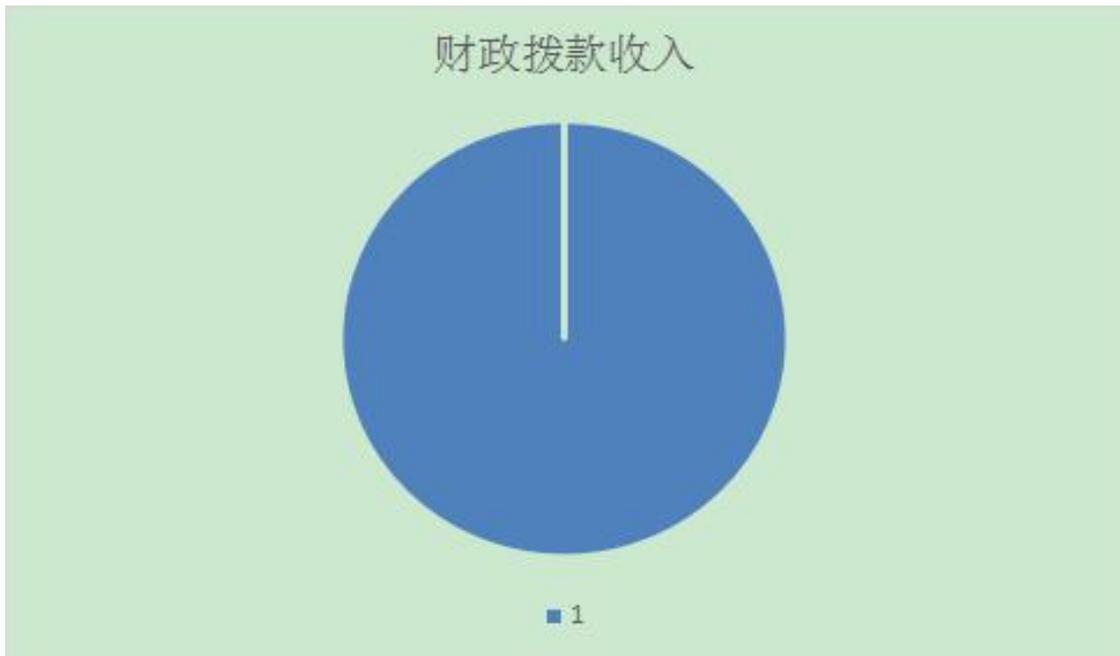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6 年度收入总计 471.41 万元，支出总计 471.41 万元，按可比口径计算与 2015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0.11 万元，增长 30.48%。主要原因：按照区政府要求牵头组织工会、团委、妇联办公场所搬迁工作。



(图一)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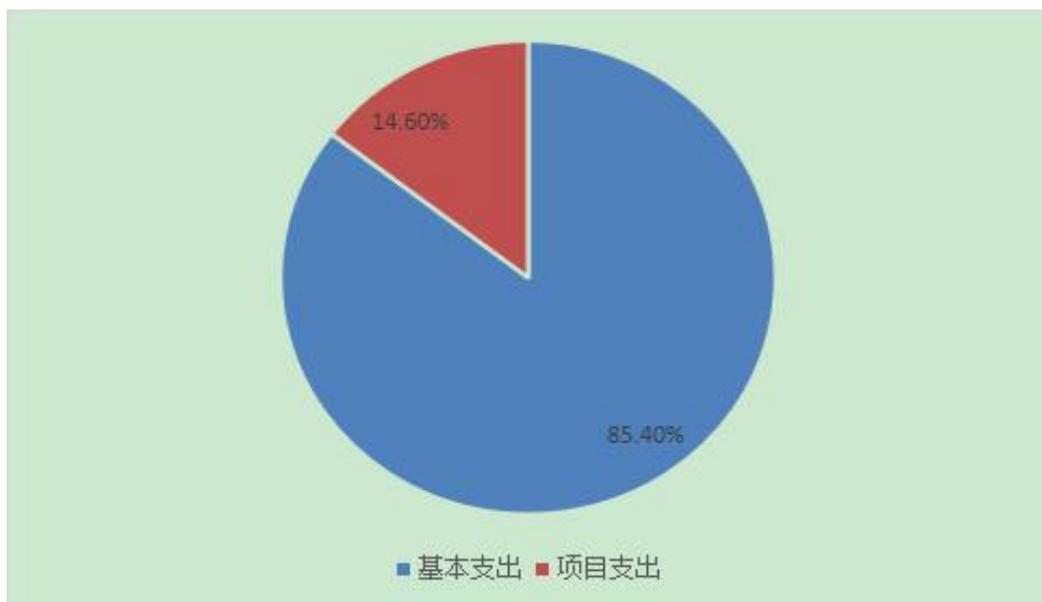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465.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5.18 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



(图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463.33 万元。基本支出 395.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40%。项目支出 67.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4.60%。



(图三)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467.31 万元。与 2015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7.61 万元，增长 29.92%。主要原因：按照区政府要求牵头组织工会、团委、妇联办公场所搬迁工作。



(图四)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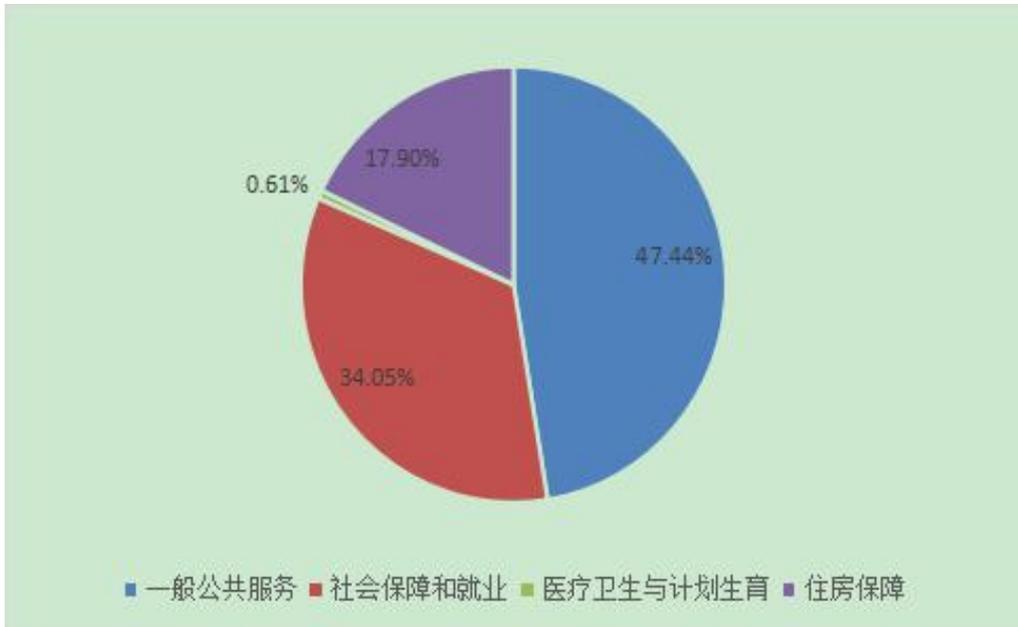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3.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6.96 万元，增长 33.77%。主要原因：按照区政府要求牵头组织工会、团委、妇联办公场所搬迁工作。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219.83 万元，占 47.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57.76 万元，占 34.0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81 万元，占 0.61%；住房保障（类）82.93 万元，占 17.90%。



（图五）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41.77 万元，支出决算 463.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5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2%，主要用于白云区总工会在职人员工资、机关日常办公水电、电费、电话费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6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11%，主要用于开展劳模活动和按照区政府要求牵头组织工会、团委、妇联办公场所搬迁工作。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0.60万元，主要用于“八一”对部队慰问。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5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4%，主要用于白云区总工会离休费、退休费和离退休人员管理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1.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70%，主要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16%，

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是预计数，实际支出以当年区核定数为准，据实列支。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2%，主要用于白云区总工会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6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83%，主要用于白云区总工会在职职工购房补贴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395.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2.5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96.6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5.82万元；公用经费23.16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23.16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 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9.44%，主要原因：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2.15 万元，下降 39.96%。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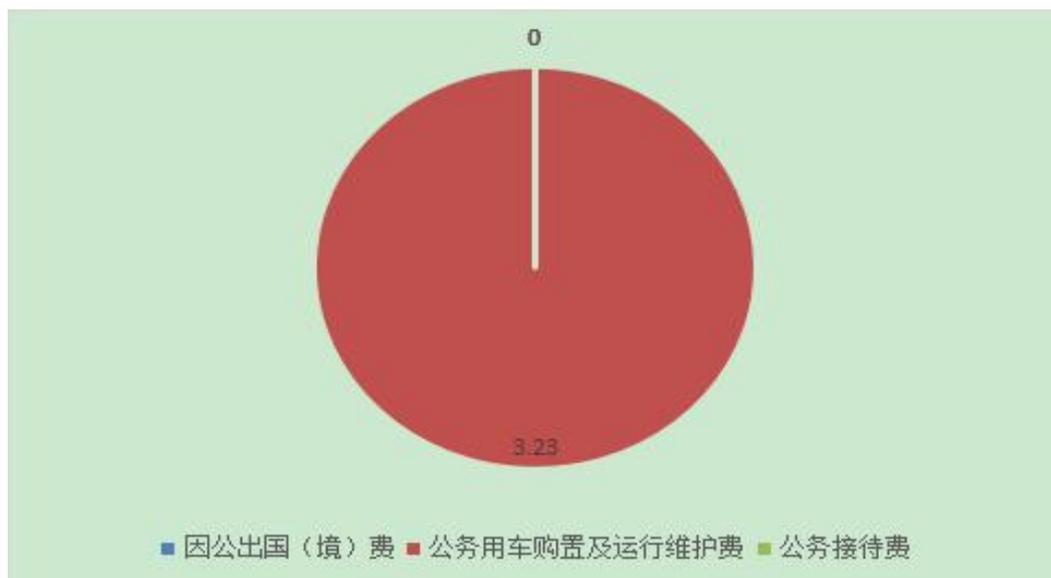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白云区总工会 2016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2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完成预算的 179.4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封存在待拍卖的公务用车进行维修。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2.15 万元，下降 39.96%。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3 万元。本部门机关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另有 1 辆按区财局要求为封存待拍卖的一般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白云区总工会 2016 年无公务接待费用，与上年持平。



(图六)



(图七)

(四)会议费决算 0.0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图八)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无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无发生非税收入征缴。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的政府采购金额 59.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9.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年度本部门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16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2.17 万元，增长 10.34%，主要原因是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1 辆（经区公务用车管理办核定）。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16 年没有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的正确领导下，区总工会紧密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努力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积极做好新形势下职工群体的服务工作，以维护职工切身权益为重点，着力抓好基层工会建设，强化维权和帮扶服务，开展各类职工关怀活动，稳步推进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积极落实职工大提升计划和住院关爱计划等工作，严格地按照本年度的工作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成效显著。

（一）加强工会维权行动，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一是积极介入处理劳资纠纷及信访事件。发挥区工会劳资纠纷应急处置分队作用，引入律师参与工会信访工作，维权效果日益彰显。按市总工会要求跟进处理省总工会“工人在线”投诉 10 件。截至 11 月，各级工会协助处理各类劳资纠纷约 60 件，其中会同省市总工会介入协调沃尔玛公司因推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引发好又多广源店劳资关系不稳定舆情事件，较好处理了同和财富渔港欠薪案，为 207 名职工追讨了工资总额共 185 万元。

二是完善和做实工会法律顾问工作。促进配备工会法律顾问的镇、街（总）工会积极、主动依托“顾问律师”开展好镇、街（总）工会和企业工会的维权工作，监督律师事务

所依约全面履行义务，收集、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完善工会劳动争议处理机制，做好工会信访工作，扩大工会法律顾问工作影响力。

三是积极开展法律讲座活动。全年各镇、街总工会均开展至少一场法律讲座，增强职工的维权意识，丰富职工的法律知识。

（二）加强工会组建工作，推进工会规范化建设

一是大力加强工会组建工作。积极响应市总工会“工会基层组织建设季报”制度，加强全区工会系统在农民工入会集中行动等重点工作方面的交流。2016年根据市总工会的组建工作会议要求，新建基层工会指标数为140家，发展会员指标数28000人。目前，我区新建基层工会175家，发展会员28584人，已超额完成2016年市总工会下达的组建任务。继续推进物流、建筑项目、劳务派遣等重点领域农民工、劳务派遣工入会工作，大力开展农民工维权、帮扶、法律援助、宣传教育等各项服务工作。

二是深入推进基层工会的规范化建设。按时做好全区300人以上非公企业工会主席补贴工作；抓好基层工会尤其是非公企业民主建会工作，把好工会委员、工会主席候选人的提名关、审批关和监督关；抓好基层工会民主换届工作，指导基层工会6个完成换届选举、20个完成届中调整、2个完成撤销，指导行业工联合会2个完成换届选举、1个完成届

中调整；截至 11 月，指引基层工会新办理工会社团法人资格证 179 本，办理变更 262 本。

（三）积极开展帮扶助困，心系困难职工群体

一是开展“送温暖”“送清凉”活动。积极开展一系列送温暖活动，为 3900 名职工送去节日慰问及慰问金约 374000 元。7 至 8 月，区总工会为特警、环卫工人等一线职工送去约 30 万元的夏日清凉防暑包和清凉饮料 6000 多件，全区工会系统为基层一线职工送去清凉饮料 36000 多箱，给奋斗在酷暑下的职工送去夏日的清凉。

二是做好困难帮扶工作。“五一”国际劳动节、中秋节期间，慰问困难职工、扶贫户、劳模代表等 81 人；截至 11 月，为 73 名困难职工申请季度救助，共计 70200 元；通过我区职工济难基金会帮扶患病及困难职工共 28 名，发放“济难金”共 141500 元。7 月份区总工会印发《白云区总工会帮扶救助及服务项目简介》3000 份，进一步宣传我区困难帮扶救助及服务项目。

三是做好职工互助保障工作。截至 11 月，办理安康互助保障参续保 3058 人次，特种重病互助保障参续保 3053 人次；为 25 名患重病职工申请互助保障患病补助，共计 410000 元；为 415 名住院职工申领“住院关爱计划”慰问金共 179100 元；为 1883 名职工办理省总工会“二次医保”参保手续。

（四）开展工会品牌活动，助力职工提升自我

一是活跃职工精神文化生活，举办一系列活动送基层。截至11月，全区工会系统组织各类活动约462场。“五一”劳动节，区总工会及各片区工会组织开展才艺汇演、羽毛球比赛、趣味运动会等活动。开展“情暖职工送健康”活动，受惠职工达2000余人。举办“百场电影送职工”活动，截至11月，全区完成68场电影放映。

二是组织职工参与“百万职工素质大提升”计划。按照市总工会的文件要求，建立职工教育激励机制，组织申报对2016年获得大专、本科学历的在职一线职工和报读2016年大专、本科学历教育的在职一线职工给予职工学历教育补助，共计受惠职工682人。

三是弘扬劳模精神，发挥劳模先进引领作用。通过从下至上推荐评选，我区1人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落实好我区劳模创新工作室申报等相关工作，发挥现有袁闽湘劳模创新工作室和林俊杰劳模创新工作室的示范作用，扩大成果宣传。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教育活动，结合“五一”劳动节活动在新闻媒体大力宣传劳模先进事迹。5月5日，区委书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文田等相关领导出席白云区劳动模范代表见面会，向广大劳模们和先进工作者致以衷心的慰问与感谢。

（五）落实服务阵地建设，夯实基层文化阵地

一是落实职工书屋、和谐家园等职工文化场所建设，完善区、镇（街）工会服务阵地，建立工会职工服务站。1至11月，区总工会领导多次分别带队到区内工会职工文化站开展调研工作，听取相关负责人工作汇报及意见，提出了对职工文化站下一步工作的要求。

二是继续推进我区工人文化宫建设。2月3日，白云区工人文化宫正式在区新市文化活动中心揭牌，开放部分功能设施，与区文化活动中心进行资源共享、管理合作。6月下旬，区总工会领导带队赴南宁、桂林两地总工会开展工人文化宫建设工作学习交流活动，交流经验并学习对方的经营理念、管理模式，为我区工人文化宫在功能设置、项目引进、运营模式等方面提供了很好的借鉴。

（六）稳步推进工会经费收、管、用工作

一是进一步做好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积极与地税局沟通，形成共商共决机制，及时反馈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顺畅工会经费收缴渠道，保证工会经费稳步增长。截至11月，全区新录入广东省工会经费收缴管理系统的企业196家，累计录入1273家。指导镇、街（总）工会建立自工会经费税务代收以来未能进行分配的缴费单位台账，查明未能分配的原因，并积极采取对策，逐一筛选化解，妥善处置未分配工会经费问题。截至8月，已清理（包括已确认放弃建会筹备金的企业、倒闭企业和退费企业）企

业数共计 1429 家，占应处理（2013-2015 年有缴费记录而未分配的企业）企业数的 30.1%（共 4749 家）。6 月 23 日至 24 日，我会作为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先进单位参加市总工会召开的工会经费税务代收情况检查调研座谈会并作经验介绍。

二是强化审计监督，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做好本级工会年度经费预决算工作和上半年预算执行工作，完善工会财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优化经费支出结构，确保把更多的经费用于为职工办实事方面。在 6 月份按照省总工会经审会要求，接受市总工会对我会进行工会财务检查与工会经费审计工作。我区已于 7、8 月份聘请社会专业人员参与对基层工会的年度经审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提高工会经费使用效益与规范性。

（七）推进自身建设工程，提高干部素质能力

一是推进落实区政府与区总工会联席会议制度。白云区人民政府与区总工会联席会议制度文件经区政府同意，已于 6 月正式出台。区总工会将进一步发挥工会在积极参加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中的作用，与区政府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等领域的重大问题。

二是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分别组织各级工会工作者开展 2 次业务培训，邀请相关专业人士讲授工会业务知识，其中，第二次培训班首次延伸到区直机关党（工）委工会属下各基层工会、工会小组，扩大了受训面。还分别组织参加

省、市总工会组织的各类培训班以及赴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太仓市总工会和兴化市总工会等地学习先进做法和经验，提升各级工会干部和工会工作者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全区各基层工会开展各项培训 20 余场次。

三是全区在区总工会指导下各镇、街总工会共组织开展劳动竞赛 30 多场次，提高职工的工作能力，激发职工的工作活力。同时，各镇、街总工会积极组织开展各项培训，全年开展培训活动达 60 多场次。

四是利用新信息平台促进工作交流。白云区工会工作信息平台试运行，借助“大数据”功能，整合与工会有关的资源、信息、资讯等，同时加强工会工作人员间的工作互动与信息共享。大力推进工作“微信”群平台，适时反映工作动态、相互交流工作经验。

五是做好区总工会办公地址搬迁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进行搬迁工作。白云区总工会已于 10 月底完成搬迁工作，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八）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化改进工作作风

一是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坚持开展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会，围绕建党 95 周年活动讲党课、重温入党誓词，发动全体党员参加“两学一做”网上考学，提高机关干部队伍的政治思想和工会业务素质；积极参加上级党委组织开展的党课、专题

轮训、巡回宣讲课等学习，抓严抓实领导党员干部的学习教育，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引领作用；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查摆问题，及时整改；收集整理学习教育的档案资料，建立“两学一做”台账，把规定动作做到位。

二是加强党风廉政教育，深化改进工会工作作风。开展“明准则、知条例、守纪律”主题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遵章守纪意识，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健全抓早抓小谈话提醒工作机制，强化对“为官不为”监督执纪问责的工作；按要求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工作；严肃换届纪律，顺利完成支部换届选举；领导班子分片挂点，开展下基层调研活动不少于25次，积极为基层解难题办实事；加强党建工作，丰富党组织活动，提高工会的凝聚力。

2016年白云区工会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实效，但也需深刻认识到当前我区工会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组建工作需要进一步做实做细，工作时效不高，对工会组建工作积极性低、主动性低，深入基层少、掌握一手材料不够，对新形势下的新情况回避多，研究解决少。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部分干部工会经验不足、业务能力薄弱，对企业、职工的指导和服务不到位。全区工会工作整体来说创新动力不足，服务职工的能力和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群众团体以及工会、妇联、共青团组织等方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

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四、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

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七、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八、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九、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